附件5-2

广东省地质灾害防治三年行动先进集体

推 荐 审 批 表

集体名称：

所属单位：

推荐单位：

填报时间：二〇二二年 月 日

填 表 说 明

一、本表是推荐广东省地质灾害防治三年行动先进集体用表。

二、本表用打印方式填写，字体用仿宋小四号字，数字统一使用阿拉伯数字；对无相关情况的栏目，请填写“无”，不能留空白。

三、“集体名称”填写全称；“推荐单位”指省、地级以上市、县（市、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省有关单位，各有关企业等。“所属单位”指其上一级单位或机构，须填写全称。

四、集体名称、负责人姓名和职务等必须填写准确；“集体级别”填写 “正处级”、“正科级”等，没有行政级别的填写“无”；“人员总数”含聘用人员；“集体性质”根据被推荐单位性质选填“机关”、“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它”。

五、临时集体标识根据集体是否是临时集体，可选填“是”或“否”。

六、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奖励是指曾获得的地市级以上奖励。

七、主要先进事迹要全面反映参与广东省地质灾害防治三年行动工作情况和成效，要求内容全面、重点突出、文字精炼、素材真实。字数2000字左右，可另行附页。

八、推荐先进集体分别由本级以上的县级、市级、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或各有关推荐部门加具意见并盖公章后上报。

九、本表上报一式5份，规格为A4纸。

|  |  |  |  |  |  |
| --- | --- | --- | --- | --- | --- |
| 集体名称 |  | | | | |
| 负责人姓名 |  | | | 职 务 |  |
| 集体级别 |  | | 人员总数 | |  |
| 集体性质 |  | | 所属单位 | |  |
| 单位地址 |  | | 是否  临时集体 | |  |
| 负责人联系电话 |  | | 单位电话 | |  |
| 何时何地  受过何种奖励 |  | | | | |
| 何时何地  受过何种处分 |  | | | | |
| 主要先进事迹（2000字左右） | | | | | |
|  | | | | | |
| 所属单位  意 见 | | （盖 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推荐审核意见 | | |
| 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盖 章）  年 月 日 |
| 地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盖 章）  年 月 日 |
| 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盖 章）  年 月 日 |